

上海市松江区2025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五、部门预算表

 1.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为正处级，负责贯彻落实中央有关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有关人才工作的党内法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统筹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全区各领域人才队伍建设，统筹推进人才培养开发、评价激励、流动配置等工作，统筹推进人才服务体系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本部以及下属1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本级），设4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协调科、规划研究科（创业指导科）、发展服务科、开发建设科。
2.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上海市松江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收入预算 29355.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355.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9355.24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29355.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9355.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9355.2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4年年中新成立。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3955.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9355.2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2024年年中新成立。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行政运行”科目173.6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以及资本性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1175.36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工作项目支出、课题与规划项目支出。
3. “事业运行”科目1229.8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科目1305.27万元，主要用于编外人员工作经费、人才招聘、宣传与推广、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以及办公场所运行保障。
5.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科目24896.91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开发项目支出。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208.3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职工和事业在职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104.1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职工和事业在职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18.4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9.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111.7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0. “住房公积金”科目100.3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和事业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购房补贴”科目31.1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3,552,44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41,167.9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3,552,443.75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		三、公共安全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815.1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02,006.3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15,354.4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93,552,443.75	支出总计	293,552,443.75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9355.24万元，比上年增加29355.24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4年年中新成立；支出预算29355.24万元，比上年增加29355.24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4年年中新成立。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41,167.92	38,841,167.92			
20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841,167.92	38,841,167.92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736,482.83	1,736,482.83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53,550.00	11,753,550.00			
201	36	50	事业运行	12,298,446.09	12,298,446.09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052,689.00	13,052,68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210.08	2,083,210.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605.05	1,041,605.0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299.98	184,299.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7,706.32	1,117,70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3,554.40	1,003,554.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11,800.00	311,800.00			
合计				293,552,443.75	293,552,443.75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41,167.92	14,034,928.92	24,806,239.00
20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841,167.92	14,034,928.92	24,806,239.00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736,482.83	1,736,482.83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53,550.00		11,753,550.00
201	36	50	事业运行	12,298,446.09	12,298,446.09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052,689.00		13,052,68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210.08	2,083,210.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605.05	1,041,605.0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299.98	184,299.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7,706.32	1,117,70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3,554.40	1,003,554.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11,800.00	311,800.00	
合计				293,552,443.75	19,777,104.75	273,775,339.00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3,552,44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41,167.92	38,841,167.92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302,006.30	1,302,006.3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93,552,443.75	支出总计	293,552,443.75	293,552,443.7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41,167.92	14,034,928.92	24,806,239.00
201	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8,841,167.92	14,034,928.92	24,806,239.00
201	36	01	行政运行	1,736,482.83	1,736,482.83	
201	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53,550.00		11,753,550.00
201	36	50	事业运行	12,298,446.09	12,298,446.09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052,689.00		13,052,68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6	99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8,969,100.00		248,969,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4,815.13	3,124,815.1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3,210.08	2,083,210.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1,605.05	1,041,605.0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2,006.30	1,302,006.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299.98	184,299.9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7,706.32	1,117,70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5,354.40	1,315,354.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3,554.40	1,003,554.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11,800.00	311,800.00	
合计				293,552,443.75	19,777,104.75	273,775,339.00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33,422.48	18,533,422.48	
301	01	基本工资	1,815,761.00	1,815,761.00	
301	02	津贴补贴	1,734,590.00	1,734,590.00	
301	03	奖金	24,548.83	24,548.83	
301	07	绩效工资	9,445,163.20	9,445,163.2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3,210.08	2,083,210.0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1,605.05	1,041,605.0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2,006.30	1,302,006.3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983.62	82,983.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03,554.40	1,003,554.4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8,042.27	208,321.01	1,019,721.26
302	01	办公费	128,540.00		128,540.00
302	02	印刷费	3,000.00		3,000.00
302	04	手续费	3,500.00		3,500.00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70,500.00		70,5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2	11	差旅费	95,000.00		95,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150,500.00		150,5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2,000.00		2,000.00
302	16	培训费	30,000.00		3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00.00		2,5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0,000.00		1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260,401.26		260,401.26
302	29	福利费	203,040.00		203,04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00.00		15,5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561.01	208,321.01	45,24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40.00	5,640.00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40.00	5,64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0.00		10,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0.00		10,00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合计			19,777,104.75	18,747,383.49	1,029,721.26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724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25		0.25				16.5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25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25万元，主要原因是松江区人才工作局2024年年中新成立。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下属1家机关和1家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54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5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2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5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7377.53万元，其中预算金额10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有3个。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保有情况。2025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人才工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上海和区人才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对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化区领导联系服务专家人才工作，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和区域人才协调发展，统筹落实国家、上海市重大人才工程、人才活动，为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二、立项依据

1.《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上海松江）人才政策》3.0版2.《关于本市“三支一扶”人员生活待遇标准调整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1.人才发展培训：拟于2025年下半年，面向各街镇、经开区人才工作分管领导或党群（建）办负责同志及人才工作专员，面向各海聚英才创新创业基地的负责同志及人才工作部门负责人同志，面向重点企业负责人及人事部门负责人同志，围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计划、市区两级人才政策，开展重点企业人才发展专题培训班。2.人才大会等活动：于2025年下半年召开第七届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人才峰会；2025年年中开展海聚英才创新创业大赛相关活动。3.储备人才招聘：拟于2025年10月-12月开展2026届储备人才招聘工作和宣传工作。4.人才活动和宣传：开展关于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上海松江）人才政策宣传活动，活动贯穿全年。5.区领导结对专家人才：拟于2025年11月底前开展走访慰问等活动。6.“三支一扶”经费以日常生活补贴等固定支出为主，同时包含有活动经费，包括组织2场培训，组织年终总结大会，开展走访、深入基层的参观活动。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人才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人才发展培训等各项人才活动，发放“三支一扶”人员服务期间相关经费，本年度预算资金11723550元，主要用于：1、人才发展培训等活动120000元；2、区领导结对专家人才220000元；3、“三支一扶”大学生服务期间相关经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人才开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和中央、上海、区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上海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赋予松江的使命任务，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树立“抓人才就是抓发展”理念，始终将人才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为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二、立项依据

1.《长三角G60科创走廊（上海松江）人才政策》3.0版；2.《松江区关于完善优秀人才开发机制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暂行办法》；3.《松江区领军人才和拔尖人才选拔培养和管理服务办法（试行）》；4.《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江区卫生健康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松委办〔2020〕32号）；5.《松江区卫生人才激励考核实施办法》（沪松卫〔2021〕60号）；6.《松江区人民政府2022年11月14日（第24次）常务会议纪要》；7.《关于印发<长三角G60科创走廊（松江区）第二届青年创新创业英才开发计划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松委组〔2020〕61号）；8.《关于印发<长三角G60科创走廊（松江区）第三届青年创新创业英才发展项目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松委组〔2023〕103号）；9.《关于加快浦南浦北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沪松府〔2021〕55号）；10.《关于松江区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选拔的通知》（松农发〔2024〕82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人才发展资金重点用于本区优秀人才引进、培养、奖励等项目和工作经费。具体包括：1、人才激励：对符合规定的各类优秀人才予以奖励。2、岗位津贴：区（参照）领军、拔尖人才等区政府人才工作津贴。3、人才安居补贴：对满足一定条件的人才予以购房、租房补贴费用。4、项目扶持：对符合条件的创新创业项目、科研项目、工程项目以及经认定的优秀人才培养考察及学术交流项目给予资金资助。5、薪酬扶持：对符合要求的优秀人才基于个人年薪，按本市社会平均工资的的一定比例实行阶梯式奖励等。6、其他相关费用：根据人才建设发展实际需要，经过审核纳入人才发展资金的其他费用。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人才发展资金重点用于本区优秀人才引进、培养、奖励等项目和工作经费，本年度预算资金248969100元，主要用于：1、青年人才培育项目15416000元；2、大学生实习实践2310000元；3、人才购房补贴7600000元、优秀人才及项目扶持奖励1400000元、人才租房补贴124568700元；4、卫生骨干人才引进和卫生人才激励19800000元；5、教育优秀人才激励20000000元；6、团委双创英才专项经费6166400元；7、农委专项900000元；8、薪酬扶持40000000元；9、领军拔尖等高层次人才工作项目-高层次人才体检1308000元、高层次人才活动经费2300000元、区领军拔尖等人才津贴720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课题与规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深入做好区人才工作研究，总结评估我区“十四五”人才发展成效与存在问题不足，科学分析我区“十五五”期间人才发展面临国内外环境、发展机遇与挑战，深入谋划我区“十五五”期间人才发展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重要项目和保障举措，探索实施更加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政策，营造高品质人才发展生态。

二、立项依据

1.《松江区“十五五”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方案》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工作局（本级）

四、实施方案

课题与规划资金重点用于松江区“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工作经费，具体包括开展区“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工作课题研究过程中的各项支出。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课题与规划资金重点用于松江区“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人才工作经费，本年度预算资金3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办公场所运行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办公场所运行保障—搬迁开办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搬迁费等。

二、立项依据

根据松江区行政服务中心搬迁计划，我中心拟于2025年同步开展搬迁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引进人才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留学回国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外省市职工（家属）进沪申报工作；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的积分申报工作，受理海外人才居住证申报工作；负责引进人才的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提供引进人才学历学位信息诚信服务;负责办理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登记；开展人才招聘和人才交流会，采集和发布人才供需信息；负责本区人才扶持政策受理审核等工作等。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项目主要有组织原址办公家具、办公设备、档案室、人事档案等搬运，新址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的安装。实施方式：功能区域布置：根据实际需求设计布局，分区域逐步实施。设施设备安装：按照设备清单和时间表进行安装调试。搬迁费用：按搬迁进度，待搬迁工作完成办公家具、设备入库验收后支付。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55000.00元，主要用于办公场所搬迁费105000.00元，办公场所安置费50000.00元，2025年三季度完成办公场所运行保障项目支付。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外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编外人员工资、伙食补助等。

二、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松江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沪松府〔2013〕140号；《关于招录优秀应届毕业生培养工作操作细则》。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工作职能：主要负责受理本区《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转办上海常住户口申报工作；负责受理本区企业的人才户籍引进申报工作；负责受理本区企业中《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的积分申报工作；负责本区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工作；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指导服务等。

四、实施方案

实施内容和计划：非编人员工资、伙食补助等。

五、实施周期

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2399437.00元，主要用于非编人员人工成本1911135.00元，非编人员餐费57600.00元，非编人员幼托费1200.00元，储备人才人工成本10027022.00元，储备人才餐费234000.00元，储备人才福利费168480.00元，2025年四季度完成编外人员工作经费项目支付。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人才招聘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开展人才招聘、人才交流会、地校企沟通座谈会等活动，为进一步协助本区优质企业招聘各类人才。

二、立项依据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00号）、《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44号）、《上海市人才流动条例》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工作职能：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引进人才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留学回国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外省市职工（家属）进沪申报工作；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的积分申报工作，受理海外人才居住证申报工作；负责引进人才的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提供引进人才学历学位信息诚信服务；负责办理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登记；开展人才招聘和人才交流会，采集和发布人才供需信息；负责本区人才扶持政策受理审核等工作。

四、实施方案

（1）地校企沟通座谈会：通过组团企业赴高校调研，以及邀请高校老师来松江开展沟通对接会等形式，组织不少于1次的地校企沟通座谈会，帮助更多的松江区企业对接一流大学教学科研资源，进而解决企业在人才、技术发展上的瓶颈需求。

（2）高校学生实习实践活动：邀请国内名校的优秀学子开展“探访云间，奋斗G60”大学生实践日系列活动，通过专题讲座、现场授课和实地参观等多种方式，让大学生更好了解长三角G60科创走廊松江策源地产业布局和发展以及松江区丰厚的历史文化底蕴。

（3）校园招聘会（本市）：组织松江区企业走进上海市各高校、高职院校开展现场招聘，每场组织30家左右区重点行业的企业单位，全年举办场次不少于10场。

（4）校园招聘会（外省市）：排摸区内企业需求，组队企业赴外省市（例如西安、武汉、南京等地），选择高校应届毕业生人数多，毕业生专业及薪酬要求与松江企业岗位需求匹配的高校，举办校园宣讲会及线下招聘会。

五、实施周期

期

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385000.00元，主要用于线上线下招聘及布展385000.00元，2025年三季度完成人才招聘项目支付。

1. 绩效目标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G60人才直达车”人才引入服务平台、G60松江科创走廊人才扶持政策申报系统服务平台运维。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关于加快G60科创走廊人才高地建设的实施办法》；2021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2021年上海市全面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为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按《松江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沪松府〔2018〕142号）规定“正式运行一年后可以申请运维费。”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工作职能：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引进人才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留学回国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外省市职工（家属）进沪申报工作；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的积分申报工作，受理海外人才居住证申报工作；负责引进人才的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提供引进人才学历学位信息诚信服务;负责办理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登记；开展人才招聘和人才交流会，采集和发布人才供需信息；负责本区人才扶持政策受理审核等工作。

四、实施方案

主要包括：日常保运、故障维护和因功能需求变更产生的软件修改以及应用软件升级。运维方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定期现场巡检、灾难恢复、系统升级和优化、技术业务咨询与培训等服务。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40698.00元，主要用于G60科创走廊人才扶持政策申报系统运维19950.00元以及“G60人才直达车”人才引入服务平台运维20748.00元，2025年三季度完成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项目支付。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宣传与推广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各类人才政策资料印刷。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关于加快G60科创走廊人才高地建设的实施办法》、关于印发《上海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沪人社规〔2022〕41号）、关关于印发《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沪人社规〔2020〕1号）、上海市引进人才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办法实施细则（沪人社规〔2020〕27号）、关于印发《留学回国人员申办上海常住户口实施细则》的通知（沪人社规〔2020〕25号）、关于同意海外人才政策在松江区落地的批复等。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工作职能：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引进人才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留学回国人员申办本市常住户口工作；负责受理外省市职工（家属）进沪申报工作；负责受理《上海市居住证》持有人的积分申报工作，受理海外人才居住证申报工作；负责引进人才的人事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提供引进人才学历学位信息诚信服务;负责办理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登记；开展人才招聘和人才交流会，采集和发布人才供需信息；负责本区人才扶持政策受理审核等工作。

四、实施方案

按中心2025年度宣传计划表印制政策宣传资料。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安排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72554.00元，主要用于政策资料印刷72554.00元，2025年三季度完成政策资料印刷项目。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